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华融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美的集团”股票估值调整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7]13号）、《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中基协发[2013]13号）的有关规定，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自2018年10月16日起，对本公司旗下华融新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的“美的集团”（代码：000333）采用“指数收益法”予以估值。

待该股票的交易体现了活跃市场交易特征后，将恢复采用当日收盘价格进行估值，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者，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